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

2021 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

(二) 支出预算

(三)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(一) 基本支出

(二) 项目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-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- 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- 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(四)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
- (五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- (六) 会议费、培训费
- (七) 其他事项

八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- (一) 部门收支总表
- (二) 部门收入总表
- (三) 部门支出总表
- (四) 部门支出总表(分类)
- (五) 支出分类(政府预算)
- (六) 基本-工资福利

- (七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八) 基本-一般商品服务
- (九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) 基本-个人和家庭
- (十一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- (十二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十三) 一般预算支出表
- (十四) 一般预算基本支出表
- (十五) 一般-工资福利
- (十六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十七) 一般-一般商品服务
- (十八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九) 一般-个人和家庭
- (二十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一) 政府性基金

- (二十二) 政府性基金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三) 专户
- (二十四) 专户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五) 经费拨款预算表
- (二十六) 经费拨款预算表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七) 专项支出预算表
- (二十八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(二十九)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
- (三十) 政府采购预算表
- (三十一)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- (三十二) 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：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 部门职能职责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是主管全市分管科技工作的正处级单位，属市一级预算单位。职能职责如下：

（一）贯彻执行关于科技工作的法律、法规。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，拟订全市科技发展、引进国外及国内智力规划和措施办法，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牵头建立统一的市级科技管理平台，组织研究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，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，优化科技资源配置；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并组织实施；牵头拟订科技金融服务措施，建立健全科技金融服务体系。

（三）负责全市科技创新体制改革、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，统筹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研诚信建设；推进全市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；组织实施全市创

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，负责科技统计工作；指导全市科技保密工作。

（四）负责科学技术普及和宣传工作，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。

（五）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各类科技创新平台（基地）建设的实施办法，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。

（六）编制市级重大科技专项计划并组织实施，统筹关键共性技术、前沿引领技术、现代工程技术、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，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。

（七）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，科技促进农业农村、社会发展规划和实施办法；组织开展全市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，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。

（八）负责成果转化、科技奖励工作，牵头市级技术转移体系建设，拟订科技成果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；指导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。

（九）指导区域创新发展、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能力建设，推动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园区建设；负责市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（十）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实施意见，组织开展国际和区域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；指导全市相关部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。

（十一）负责引进国外和国内智力工作，拟订全市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、计划并

组织实施，建立国外和国内顶尖科学家、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国内外专家联系服务机制，拟订出国（境）培训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。

（十二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实施意见，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，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，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。

（十三）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十四）职能转变。围绕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，加强、优化、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，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，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，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。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，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，建立公开统一的市级科技管理平台，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配置中的重复、分散、封闭、低效现象。统筹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国外智力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33 人，实有人数 35 人。内设科室 10 个（无副处级单位）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人事科、规划与监督管理科、政策法规科、科研条件与科技合作科、高新技术发展与产业化科（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科）、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科、科技成果科、外国专

家服务科和机关党委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2021 年株洲市科学技术局公开的部门预算为局机关，无二级预算单位。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；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，也包括归口管理、面向全市分配的专项经费。（详见附表）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1 年年初预算数 980.07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0.07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；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；上年结转 0 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1 年年初预算数 980.07 万元，其中，科学技术支出 706.75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.21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81.51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44.60 万元。

1. 基本支出：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964.07 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、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。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162.92 万元、津贴补贴 89.58 万元、奖金

120.98 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.4 万元、公用经费 297.3 万元、社会保障缴费 79.4 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.16 万元、住房公积金 44.6 万元、绩效工资 10.73 万元。

2. 项目支出：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 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基本建设支出、资本性支出等。其中：

(1) 国家创新型城市创建工作经费专项 16 万元。主要用于开展创新型城市创建中期评估、调研，进一步在创新人才、创新主体、创新机制、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加大政策创新，形成系统化、立体化、差异化的政策优势，引进创新资源，弥补创新短板，激发区域创新活力，提升创新能力。

(三)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：2021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980.07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82.84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经费压减及人员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80.07 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(一) 基本支出

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964.07 万元。其中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666.77

万元，公用经费 297.3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（1）国家创新型城市创建工作经费专项 16 万元。主要用于开展创新型城市创建中期评估、调研，进一步在创新人才、创新主体、创新机制、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加大政策创新，形成系统化、立体化、差异化的政策优势，引进创新资源，弥补创新短板，激发区域创新活力，提升创新能力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1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本部门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+业务性专项)共安排 297.3 万元，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42.1 万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：机关运行经费压减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：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56.84 万元。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 72.04 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 84.8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：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4335

平方米；车辆 4 辆，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、货币化用车 0 辆；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。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，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。

(四)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：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80.07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964.07 万元，项目支出 16 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

(五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：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 36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费 16 万元）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10 万元。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。

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14 万元，主要是因为经费压减。

(六) 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：2021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1 万元，主要是全市科技工作推进会、全市科技创新暨创新型城市创建推进大会等，预计人数约 100 人。

2021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1 万元，主要包括全市科技创新业务培训；科技创新政策解读及实务培训等，预计人数约 100 人。

(七) 其他事项。

本单位 2021 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、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，故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表（二十一）、表（二十二）、表（二十三）、表（二十四）为空白表格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：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是对社会保险缴费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

平衡。

(五)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(六)机关运行经费：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